

安道麦辉丰(江苏)有限公司

年产 5000 吨 2 甲 4 氯异辛酯项目

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意见

2021 年 12 月 7 日, 安道麦辉丰(江苏)有限公司根据《江苏辉丰农化股份有限公司年产 3000 吨噻虫嗪、1000 吨噻虫胺、2000 吨精高效氟氯氰菊酯原粉、280 吨高效氟氯氰菊酯原油、300 吨氟节胺、3000 吨苯嗪草酮、3000 吨硫双灭多威、3000 吨啉菌酯、5000 吨 2 甲 4 氯异辛酯原药技改项目环境影响报告书》及环评审批意见(盐环审〔2015〕1 号), 对照《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暂行办法》, 严格依照国家有关法律法规、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技术规范等要求对本项目进行验收。

验收组由安道麦辉丰(江苏)有限公司(建设单位)、绿政生态环境咨询江苏有限公司(验收监测报告编制单位)、江苏京诚检测技术有限公司(验收监测单位)及 3 名专家组成(名单附后)。建设单位汇报了项目建设和污染防治设施运行情况, 验收监测报告编制单位汇报了验收监测报告情况, 查看了建设项目现场, 经认真评议, 提出验收意见如下:

一、工程建设基本情况

(一) 建设地点、规模、主要建设内容

项目名称: 年产 5000 吨 2 甲 4 氯异辛酯项目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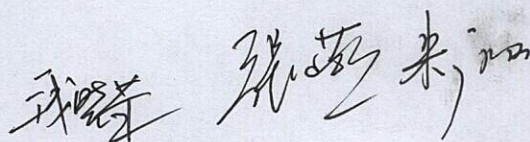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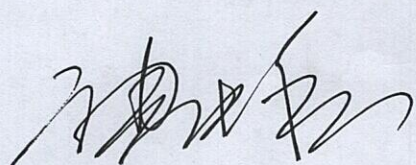
项目性质: 技改

建设地点: 大丰港石化新材料产业园安道麦辉丰(江苏)有限公司(以下简称辉丰公司)厂区内

建设规模: 年产 5000 吨 2 甲 4 氯异辛酯项目。车间外辅助罐区(H31)、RTO 焚烧系统、废水处理站、危废仓库、事故应急池以及公用工程均依托现有。

(二) 建设过程及环保审批情况

2013 年 10 月, 辉丰公司委托江苏科易达环保科技有限公司编制了《江苏辉丰农化股份有限公司年产 3000 吨噻虫嗪、1000 吨噻虫胺、2000 吨精高效氟氯氰菊酯原粉、280 吨高效氟氯氰菊酯原油、300 吨氟节胺、3000 吨苯嗪草酮、3000 吨硫双灭多威、3000 吨啉菌酯、5000 吨 2 甲 4 氯异辛酯原药技改项目环境影响



报告书》，2013年12月编制完成，2015年1月14日取得原盐城市环境保护局批复（盐环审〔2015〕1号）。在实际建设过程中，此次验收项目废气治理设施进行了提升改造，并于2021年8月6日、2021年11月1日填报了环境影响登记表（备案号：202132090400000266、202132090400000377）。

年产5000吨2甲4氯异辛酯项目于2018年8月开工建设，于2021年5月10日竣工，2021年5月15日-2022年3月15日进行调试。

辉丰公司于2017年12月18日首次申请新版排污许可证，于2021年1月21日进行了延续，2021年5月17日辉丰公司新增年产100吨氟丙菊酯、10000吨甲基膦酸二苯酯、4880吨25%醋酸钠水溶液、5000吨2-甲-4-氯异辛酯、5000吨草铵膦、1000吨氟环唑、2000吨粉唑醇项目通过盐城市生态环境局审核，2021年12月15日辉丰公司新增年产10000吨2,4-D异辛酯项目通过盐城市生态环境局审核，重新申领了排污许可证（排污许可证号：91320982MA1WXXWQX6001P，有效期：2021年12月16日至2026年12月15日），重新申领的新版排污许可证中包含本次验收项目内容。《江苏辉丰生物农业股份有限公司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》已取得盐城市大丰区环境保护局备案（备案编号：320982-2018-042-H），《江苏辉丰生物农业股份有限公司危险废物意外事故应急预案》已取得原盐城市大丰区环境保护局备案（备案编号：wfyjya2019）。

（三）投资情况

年产5000吨2甲4氯异辛酯项目总投资额为1220万元，环保投资额为60万元，环保投资额占总投资额的4.92%。

（四）验收范围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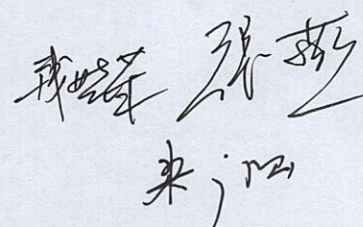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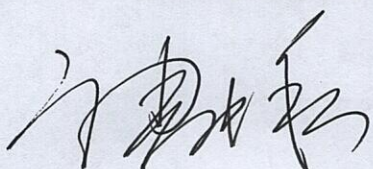
本次验收范围：年产5000吨2甲4氯异辛酯项目废水、废气、噪声、固废污染防治设施。

二、工程变动情况

验收项目在实际建设过程中，部分辅助工艺、设备、危废处置方式发生变动，设备变动情况见验收监测报告表3.2-3，其他变动见验收监测报告表3.6-1。

对照《环保部关于印发制浆造纸等十四行业建设项目重大变动清单的通知》（环办环评〔2018〕6号）中的“农药建设项目重大变动清单（试行）”，上述变动不属于重大变动，可纳入竣工环保验收管理。

三、环境保护设施建设情况


来; 12

(一) 废水

验收项目废水主要包括普通废水（工艺废水）、低浓度废水（设备冲洗水、地面冲洗水、储罐喷淋废水、废气吸收水、生活污水、循环冷却排水）。

普通废水进入辉丰公司综合预处理系统“3#分质池-6#调节池-气浮-调节池-电絮凝-调节池-初沉池-收集池-砂滤-集水池”，预处理后和低浓度废水汇合进入厂区综合调节池，水质混合后，分别进入一期、二期生化处理系统进一步处理（一期生化系统为：一期水解池-水解沉淀池-一级反硝化-好氧池-中沉池-二级反硝化-一期硝化池-二沉池-中转池-生物强化池-斜板沉淀池；二期生化系统为：二期水解池-中转池-活性污泥池-硝化池-中转池-反硝化池-反硝化沉淀池-生化强化池-斜板沉淀池），最终进入出水池，达接管标准后排入联合环境水处理（大丰）有限公司深度处理。

(二) 废气

验收项目有组织废气主要为：工艺废气、罐区尾气、车间室内换风等。等。
本次验收项目有组织废气处理设施情况见表 1。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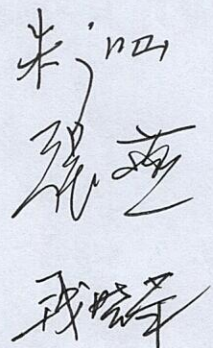


表 1 废气处理设施情况表

项目名称	产污编号	主要污染物	排放形式	污染治理设施名称	设计指标	排气筒参数	排放去向
2 甲 4 氯异辛酯	工艺废气	异辛醇、二甲苯、VOCs	有组织排放	二级冷凝	设计处理能力： 50000m ³ /h	H:30m φ:1.4m T:60℃	排入大气环境
	罐区废气	异辛醇、二甲苯、VOCs		一级冷凝			
	H30 车间室内换风	异辛醇、二甲苯、VOCs、颗粒物		一级水吸收	设计处理能力： 62000m ³ /h	H:25m φ:1.25m T:20℃	
				6#RTO 系统			

张磊

张磊

验收项目无组织排放废气主要为二甲苯、异辛醇、非甲烷总烃、臭气浓度等。

（三）噪声

验收项目主要噪声源为抽滤槽、无油真空泵、转料泵、风机等，采用隔声门窗、减震垫等措施。

（四）固废

根据环评及变动影响分析，验收项目固废主要有过滤残渣、废滤芯、冷凝液、废活性炭、浮油浮渣、污泥、废包装袋等。过滤残渣、废滤芯、冷凝液、废活性炭、浮油浮渣、污泥、废包装材料属于危险废物，其中过滤残渣、冷凝液、污泥、浮油浮渣、废包装材料委托盐城新宇辉丰环保科技有限公司处置，废活性炭委托盐城新宇辉丰环保科技有限公司、天能炭素（江苏）有限公司处置，废滤芯委托盐城新宇辉丰环保科技有限公司处置。

验收项目产生的危险废物贮存于 A40 危废仓库，地面已设防腐防渗层、渗滤液收集沟，安装安全照明设施、视频监控，设置包装标识、贮存设施警示标志牌等，符合《危险废物贮存污染控制标准》（GB 18957-2001）、《省生态环境厅关于进一步加强危险废物污染防治工作的实施意见》（苏环办〔2019〕327 号）相关要求。

（四）其他环境保护设施

1、环境风险防范设施

验收项目罐区储罐均设置了围堰，并配备了应急物资。应急事故池依托辉丰公司现有事故池。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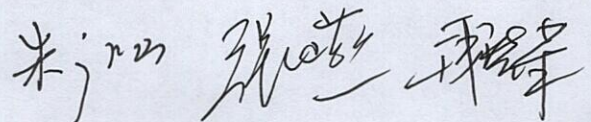
辉丰公司危废暂存库、罐区等已设置防渗工程；已建设 3920m³ 事故池，厂区雨污分流，安装雨水排口切断阀，配备了应急处置物资。

2、在线监测装置

废水总排口安装流量计、pH、COD、氨氮、总磷、总氮在线监测设备；雨水排放口安装 COD 在线监测设备。6#RTO 炉出口安装非甲烷总烃、颗粒物、二氧化硫、氮氧化物在线监测设备；在线监测设备均与盐城市大丰生态环境局联网。

3、其他

验收项目废气、废水排口设置环保图形标志牌；废气监测平台及需要通往监测平台的通道、监测孔等均已建设，满足了现场监测的要求。辉丰公司已落实土壤、地下水污染防治措施，已做好厂区地面硬化、防腐防渗等工作，加强了各类



废水收集处理，防止污染地下水和土壤。验收项目主要依托辉丰公司现有厂区绿化，已建设厂界绿化隔离带，减轻了废气及噪声对周围环境的影响。

四、环境保护设施调试效果

（一）污染物达标排放情况

1、废水

废水总排口中 pH 值、COD、SS、氨氮、总氮、总磷、全盐量、二甲苯日均浓度均符合联合环境水处理（大丰）有限公司接管标准要求。

2、废气

验收项目在验收监测期间有组织排放的二甲苯、非甲烷总烃、臭气浓度满足《化学工业挥发性有机物排放标准》（DB32/3151-2016）表 1 中排放限值，RTO 焚烧排放的 SO₂、NO_x、二噁英类满足《农药制造工业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》（GB 39727-2020）表 2 中排放限值，颗粒物排放满足《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》（DB32/4041-2021）表 1 中排放限值；工艺废气颗粒物满足《农药制造工业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》（GB 39727-2020）表 1 中排放限值；此次验收项目依托的 A40 危废库排放的氨、硫化氢满足《恶臭污染物排放标准》（GB14554-93）表 2 中标准，非甲烷总烃、臭气浓度满足《化学工业挥发性有机物排放标准》（DB32/3151-2016）表 1 中标准要求。

无组织排放的二甲苯、非甲烷总烃、臭气浓度均满足《江苏省地方标准 化学工业挥发性有机物排放标准》（DB32/3151-2016）表 2 中厂界挥发性有机物监控点浓度限值和臭气浓度限值。

H30 车间、A40 危废库外非甲烷总烃 1h 平均浓度值符合《农药制造工业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》（GB 39727-2020）附录 C 中无组织排放限值。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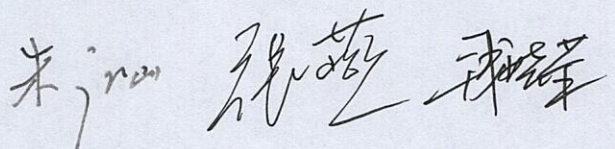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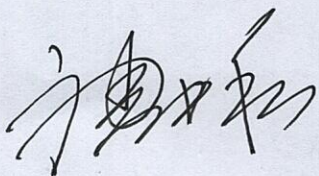
3、厂界噪声

厂界噪声满足《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》（GB 12348-2008）3 类标准。

4、固废

固体废物的处置方式符合环评和环评批复的要求，各类固体废物的收集、贮存基本符合《危险废物贮存污染控制标准》（GB18597-2001）及修改单的规定。

5、污染物排放总量



经监测与核算，本次验收项目大气污染物二甲苯、异辛醇、颗粒物在验收项目总量控制指标范围内，6#RTO 炉排放的二氧化硫、氮氧化物、颗粒物、非甲烷总烃在排污许可证 6#RTO 许可总量内；验收项目所排废水中 COD、SS、二甲苯、氨氮、总氮、总磷的接管考核量在验收项目总量控制指标范围内。

（二）环保设施去除效率

1、废水治理设施

综合预处理系统去除效率能满足环评预测去除效率；废水生化系统对 COD 的去除效率未能达到环评预测去除效率，此次验收项目监测时生化综合调节池 COD 浓度较原环评偏低，导致 COD 去除效率达不到环评预测去除效率；废水生化系统对其他污染物去除效率基本能满足环评预测去除效率。

2、废气治理设施

此次验收项目废气治理设施已提升改造，并已填报环境影响登记表。环境影响登记表中未给出废气治理设施的去除效率，因此未对各废气治理设施对各污染物去除效率进行对比分析。

（三）工程建设对环境的影响

本次验收对王港闸居民点、市特水养殖场、省大中农场、华丰农场进行了布点监测，各测点二甲苯满足《环境影响评价技术导则 大气环境》（HJ 2.2-2018）附录 D 标准，非甲烷总烃满足《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详解》中的环境质量标准取值。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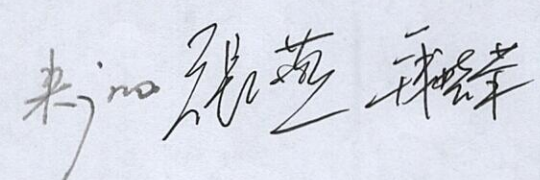
五、验收结论

建设项目执行了环境影响评价制度，环评报告及环评批复手续齐全，并按照审批要求同步建成了环境保护设施；根据监测报告，污染物排放符合国家及地方相关标准；该项目在实际建设过程中未发生重大变动；建设过程中未造成重大环境污染；辉丰公司已取得排污许可证，包含本次验收项目内容；项目未分期建设；违反国家和地方环境保护法律法规的行为已整改完成；验收报告基础资料数据详实；现场核查期间未发现违反其他环境保护法律法规规章等规定的情形。

依照《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暂行办法》，验收组认为安道麦辉丰(江苏)有限公司年产 5000 吨 2 甲 4 氯异辛酯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合格。

六、后续要求

- 1、严格按照环评及环评批复批准的产能组织生产；



2、进一步做好废水、废气收集和处理工作，加强废水、废气处理设施的运维，确保各类污染物稳定达标排放，做好台账。

3、加强固废管理，按要求做好申报工作。

七、验收人员信息

验收组人员信息见附表。

验收组组长：

验收组成员：

张蕊 钱晓军 朱

安道麦辉丰(江苏)有限公司

2022年2月26日

张蕊